

证券代码：839010

证券简称：延安医药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3 月 2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学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公司管理制度中关于股东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3,020,05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30%。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947,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1%。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8 人，董事王征因公出差缺席；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夏翔因公出差缺席；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王学亮、袁钊、赵峻岭、严诗涵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具体方案如下：

（1）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2）发行股票面值：

每股面值为 1 元。

（3）本次发行股票数量：

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42,300,000 股。（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48,645,000 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并以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数量为准。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4）定价方式：

通过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 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 网下询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5）发行底价：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

（6）发行对象范围：

已开通北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认购的除外。

（7）募集资金用途：

序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
---	------	--------	-------------

号		元)	元)
1	制剂生产建设项目	23,416.41	19,900.00
2	多功能制剂研发中心项目	15,969.06	15,900.00
合计		39,385.47	35,800.00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以上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则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或自有资金等方式解决；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规模超过上述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则公司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合理使用。

如果本次发行及上市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上述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时间要求不一致，公司可根据上述投资项目实际进度的需要，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先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公司先行投入的资金。

（8）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本次发行完成后，由公司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9）发行完成后股票上市的相关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票将在北交所上市，上市当日公司股票即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公司遵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规范性文件关于锁定期的要求。

（10）决议有效期：

经股东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本次发行注册的决定，则本次发行上市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之日。

（11）其他事项说明

最终发行上市方案以北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方案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上市”），为确保本次发行上市有关事宜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一切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 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中国证监会、北交所的要求，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实施本次公开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数量、定价方式、发行底价、发行对象等有关事项；

2. 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北交所的要求，制作、审阅、修改及签署与本次公开发行上市相关的一切必要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招股说明书、保荐协议、承销协议、上市协议、发行公告、发行人作出的公开承诺及其他有关文件；

3. 在股东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所需金额、资金投入进度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实施的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或相关政府部门意见对有关事宜进行调整；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相关事宜；签署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等；

4. 根据中国证监会、北交所的要求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各项文件；

5. 在本次发行完成后，根据发行情况和各股东的承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权登记结算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托管登记、流通锁定等事宜；

6. 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验资、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的审批、登记、备案手续；

7. 根据监管部门相关政策和审核意见，修改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8. 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北交所的要求，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必要事宜；

9. 授权自股东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为本次发行注册的决定，则本次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完成之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8）、《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4 年资金占用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说明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4）。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王学亮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作出规划。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主席虞鸣女士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和总结，结合对 2025 年度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形势分析和预测，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的经营业绩，从公司成长性及股东利益考虑，结合公司利润实现情况和公司发展对资金的需要，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为：本年度不分配利润，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2024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17）。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21）。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审计/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22）。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

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023）。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024）。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的实际需求，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向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制剂生产建设项目	23,416.41	19,900.00

2	多功能制剂研发中心项目	15,969.06	15,900.00
合计		39,385.47	35,800.00

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超出以上预计投资金额，公司将根据届时有效的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如需）审议相关资金在运用和管理上的安排；如实际募集资金不足以按上述计划投资以上项目，公司将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缺口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完成后的所有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6)。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维护公司本次股票上市后股价的稳定，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针对该等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出具相关承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责任主体出具有关承诺并接受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就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有关事宜作出公开承诺，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相应约束措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责任主体出具有关承诺并接受相应约束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作出了《关于招股说明

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股份回购承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关于公司在招股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况下回购股份和赔偿投资者损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以及监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及《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选择适当银行并择机开立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于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中介机构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

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提供服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拟聘请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上市的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聘请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专项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515,01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王学亮、邱惠珍、海南众年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天下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交所

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制定了《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34）。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治理制度（尚需股东会审议）的议》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治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以下公司治理制度：

- (1)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35）
- (2)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36）
- (3)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37）
- (4)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38）
- (5)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39）
- (6)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40）
- (7)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41）
- (8)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42）
- (9)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43）
- (10)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44）
- (11)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45）
- (12)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46）
- (13)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47）
- (14)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48）
- (15)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

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49）

（16）《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5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尚需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5 日、3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以下公司治理制度：

（1）《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57）

（2）《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58）

（3）《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0）

（4）《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1）

（5）《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2）

（6）《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3）

（7）《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5-064)

(8)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5)

(9)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66)

(10)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5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020,0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十一)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一	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4,779,500	100%	0	0%	0	0%
二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	4,779,500	100%	0	0%	0	0%

	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十九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779,500	100%	0	0%	0	0%
二十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4,779,500	10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李素素、李欣怡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会未审议表决没有列入会议议程的事项，

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根据公司已经披露的最近两年财务数据，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计算依据）分别 73,660,976.53、80,463,354.30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14.21%、13.32%，符合《上市规则》第 2.1.3 条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第 2.1.4 条规定的不得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情形。

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7 日